

## 成都大宏立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6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成都大宏立机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16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了《关于2026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全体董事回避表决，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等实际情况，参照行业、地区的薪酬水平，制定了公司2026年度董事薪酬的方案，具体如下：

### 一、适用对象

适用于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

### 二、适用期限

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 三、薪酬方案

1、公司非独立董事按照其在公司任职的职务与岗位责任确定薪酬标准，不再领取津贴。非独立董事的薪酬由固定工资和绩效工资组成，其中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百分之五十。

2、公司聘请的独立董事津贴为人民币6.32万元/年，半年度发放一次。

### 四、其他说明

（一）公司在职非独立董事的固定工资按月发放。季度绩效薪酬于每季度考

核结束后一个月内发放；年度绩效薪酬（不含递延部分）于次年春节前发放；部分绩效薪酬作为递延支付部分发放，于公司年度报告披露且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完成年度绩效评价后发放。

（二）公司董事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

（三）在公司担任多项管理职务的董事，按单项管理职务就高不就低的原则领取薪酬，不重复计算。

（四）上述薪酬均为税前金额，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

（五）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上述董事薪酬方案须提交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特此公告。

成都大宏立机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8日